

广东通力定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：

1、补选董事的情况

经股东广东新州发展有限公司推荐并经董事会审查，同意提名苏淑娜女士为公司本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经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，选举苏淑娜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事情况

苏淑娜，女，1990年2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初级会计职称。2014年10月至2015年2月任广东新州发展有限公司会计，2015年3月至今任该公司财务融资部负责人。苏淑娜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该任命董事苏淑娜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 占公司股本的 0.00%

二、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

在苏淑娜女士董事任职资格已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 公司本次补选董事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规范化运作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通力定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通力定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5 月 16 日